

证券代码：871342

证券简称：华盛新材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无锡华盛橡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玉门西域华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域华盛”）为无锡华盛橡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子公司，注册资本 5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持有西域华盛 70.4545%的股权，自然人朱根林持有西域华盛 9.0909%的股权，西域华盛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出于公司长期的发展和管理需要，现公司决定购买朱根林持有的 4.5455%的股权，收购总价为 280 万元人民币，具体事宜以股份转让协议为准。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第四十条 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的资产总额为 233,060,022.75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资产为 46,340,640.36 元。本次收购价格 280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资产总额、归属于挂牌公司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0%和 6.04%，公司在 12 个月内无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朱根林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

关联关系：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玉门西域华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甘肃省酒泉市玉门市建材化工工业区幸福路9号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玉门西域华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时间：2020年9月11日，注册资本5500万元人民币，其中挂牌公司持有西域华盛70.4545%的股权，自然人朱根林持有西域华盛9.0909%的股权，西域华盛为挂牌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主营业务为：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股权类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西域华盛经审计的资产总计为人民币70,550,560.02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人民币37,883,751.59元，2024年营业收入

为 33,183,205.70 元，净利润为-12,123,419.43 元。

（二）定价依据

公司董事会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鉴于目前玉门华盛已进入试生产阶段，待项目验收正式生产，全部生产车间正常运转，玉门华盛的营业收入和利润将快速增长。玉门华盛估值将大幅增加，为了未来更好的发展和管理玉门华盛，决定收购朱根林持有的部分股份，与交易对手友好协商，依据市场条件合理确定本次交易的定价，公司认为此次收购行为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确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利益转移的情况。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将收购自然人朱根林持有西域华盛的 4.5455%的股权，收购总价为 280 万元人民币，支付方式为现金。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为满足公司进一步发展和管理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经营具有积极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从公司长远发展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交易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是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经营效益的重要举措，预计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七、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无锡华盛橡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